



资讯

三友

团队

笃学

服务

公益

我们



英文 日文

新闻摘要

2023年12月

- 1、三友荣登《中国商标代理600强》“5A级代理机构（TOP100）”榜单
- 2、三友党晓林、孙庆华等29人入选中华商标协会商标人才库
- 3、《商标行政执法证据标准规定（征求意见稿）》解读

1、三友荣登《中国商标代理600强》“5A级代理机构（TOP100）”榜单

近日，由中华商标协会指导、《中华商标》杂志社联合知产宝共同发布的《中国商标代理600强》榜单正式揭晓，三友荣登“5A级代理机构（TOP100）”榜单。



本次商标代理机构服务能力评价主要以商标申请数据、商标异议决定数据、商标评审决定数据、商标代理机构备案登记及工商数据、行政处罚数据等作为数据基础进行综合评价。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对已备案的32000余家商标代理机构进行了评价，共有600家商标代理机构分别被评为商标代理服务能力5A、4A和3A机构。感谢行业协会及社会各界对三友过去一年里在商标代理领域所做努力的肯定与对我们商标服务的认可。

2、三友党晓林、孙庆华等29人入选中华商标协会商标人才库

近日，中华商标协会召开了商标人才库入库人选专家评审会，并联合中知英才公布了2023年商标人才库入库申报特级、正高级、副高级、一级、二级合格人员名单。



商标人才库商标代理职业能力评价证书

三友共29位律师、商标代理人入选。其中，三友总经理党晓林、商标部部长孙庆华被评定为商标库特级人才；三友董事长李辉、涉外商标部部长何薇、资深商标代理人付艳被评定为正高级人才；刘志超、孟如冰入选副高级；其余12人入选一级、10人入选二级商标人才库。



本届商标人才库的评选将助力于培养更多高层次、复合型高端的商标人才，提高商标代理人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对推动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强国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3、《商标行政执法证据标准规定（征求意见稿）》解读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决策部署，加强商标行政执法专业指导，统一执法标准，准确认定商标违法事实，规范证据的收集、审查和认定，国家知识产权局起草了《商标行政执法证据标准规定（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规定内容

《商标行政执法证据标准规定（征求意见稿）》明确地界定了在商标行政执法中可接受的证据类型，如书证、物证、视听资料、电子数据等，展示了对现代执法环境中证据多样性的理解。同时，它对证据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提出了严格要求。此外，规定还详细说明了证据的收集、审查和认定流程，强调了执法部门在证据收集时应遵循的程序和原则，包括严格限定非法收集证据的情况，以及对抽样取证、异地取证、对特殊人群取证的具体要求，以确保证据收集过程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强化整个执法过程的准确性和公正性。规定明确指出，非法手段获取的证据不能作为案件事实的依据。

特别指出，电子数据作为一种越来越重要的证据类型，在现代商标行政执法中发挥着关键作用。规定对于电子数据的收集、审查和认定也作出了详细规定。

实践意义和重要性

这份规定的制定在提升中国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水平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它不仅增强了商标行政执法的效力和透明度，也有助于维护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和激励创新。通过明确的证据标准，增强了执法的预测性，为国内外企业提供了更加稳定和公正的商业环境。